

证券代码：002708

证券简称：光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号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书》为确立三方战略合作关系的框架性协议。协议项下的具体商业条款，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价格、数量、交付时间等，须由三方另行协商并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产品购销合同》或订单予以明确。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书》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将视具体业务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一、协议签署概括

近日，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光洋股份”）与深圳市玄创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玄创”）、黄山光洋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光洋”）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书》，针对深圳玄创特种具身全系列、全型号的产品展开全方位的战略合作，三方通过深度绑定与协同创新，共同开发、生产和销售满足高端特种具身产品，提升三方在产业链中的核心竞争力与品牌价值。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书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基本情况

（一）深圳玄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LFE22B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9栋402

法定代表人：傅喆

注册资本：1315.7875万元

经营范围：计算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公共数据平台；软件开发；基础软件开发；应用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数字技术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通用应用系统；计算机系统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双创服务平台；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娱乐性展览；体育竞赛组织；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互联网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硬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3D打印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与深圳玄创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双方未签署过类似协议。深圳玄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相关协议约定义务的能力。

（二）黄山光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000MAG17HAEXF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安徽省黄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潭镇梅林大道59号未来科技城2号研发楼一层110

法定代表人：郑伟强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机械设备销售；伺服控制机构制造；伺服控制机构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机械设备研发；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轴承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黄山光洋为公司全资公司，最近三年双方未签署过类似协议。黄山光洋不属

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相关协议约定义务的能力。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深圳玄创

乙方：光洋股份

丙方：黄山光洋

为建立长期、稳定、紧密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与协同发展，甲乙丙三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守信与合作共赢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战略合作协议。

1、合作原则：甲方将乙、丙两方作为其具身产品代加工的核心战略供应商，在同等条件且满足甲方需求的前提下，甲方应优先考虑与乙、丙两方合作代工。

2、产品范围：涵盖甲方特种具身全系列、全型号的产品。

3、优先代工：未来3年内三方就特殊具身全系列产品的合作代工事项，将根据市场变化、甲方生产计划及乙、丙方供货能力等实际情况，灵活协商具体合作订单及金额，以实现互利共赢。

4、技术合作：针对甲方新一代特种具身产品或特定项目需求，三方可成立联合技术小组，共同进行产品的优化与测试验证。甲方优先选择乙、丙方作为代工、新产品研发的合作伙伴。

四、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深圳玄创专注于特种具身智能产品研发与应用，公司将依托自身在全系轴承与齿轮的设计校核、试验验证与精密制造等优势，以及黄山光洋在产品核心驱动部件的设计、集成及市场应用领域具备的领先优势，通过战略合作深度参与具身智能产品产业链，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本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仅为三方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因履行协议而对合作方形成重大依赖。预计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将视与合作方后续项目的实施情况确定。

五、风险提示

本次与合作方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书属于框架性协议，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框架协议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

求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说明

1、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性协议如下：

序号	披露时间	名称	履行情况
1	2024年7月26日	公司与安徽黄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正常履行中
2	2025年12月25日	公司与浙江孔辉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	正常履行中
3	2026年1月31日	公司与重庆豪能传动技术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书》	正常履行中

2、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以上人员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战略合作协议书》。

特此公告。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5日